

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3 年度，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及《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的相关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依法合规运作。全体董事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、科学决策，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。

现将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情况

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，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的重要一年。二十大提出“巩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”“提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水平”，推动环保行业的发展进入崭新的篇章。2023 年环保行业呈现以创新驱动、技术驱动和监管驱动为作用力的发展态势，加之国企改革再出发，行业整合加速，向集中化升级迈进，行业竞争趋势日趋激烈，公司整体经营情况承压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持续拓展新客户，新签合同额稳步增长，但受终端市场景气度疲软、经济发展放缓等宏观因素的影响，公司生产制造、项目交付进度与收入确认周期都受到影响，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9,615.75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减少 22.97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-2,923.14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155.53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-4,420.42 万元，较上年同期下降 205.33%。

报告期末，公司总资产 189,431.73 万元，同比增长 10.43%；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81,095.33 万元，同比减少 5.67%。

二、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加强信息披露工作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，不断

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、财务状况、重大事项等，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，深入讨论，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3年5月20日届满，2023年5月22日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，第四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建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构成，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，独立董事3名。2023年，公司共召开董事会6次，召集股东大会4次，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通知、召集、表决和披露等环节均符合有关规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董事会召开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、高效决策，共召开6次董事会，会议情况如下：

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会议决议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	2023-2-17	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 1、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拟购买房产并签署〈房产买卖合同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资产抵押、质押担保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提议召开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	2023-3-29	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 1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	2023-4-28	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 1、《关于〈2022年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〉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〉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〈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 8、《关于〈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 9、《关于公司〈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 10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 11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12、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》 13、《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》 14、《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方案的议案》

		<p>15、《关于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</p> <p>16、《关于公司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</p> <p>17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</p> <p>18、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</p> <p>19、《关于提议召开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
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	2023-5-22	<p>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</p> <p>1、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</p>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	2023-8-25	<p>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</p> <p>1、《关于〈2023 年半年度报告（及摘要）〉的议案》；</p> <p>2、《关于〈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</p> <p>4、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</p> <p>5、《关于提议召开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	2023-10-27	<p>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</p> <p>1、《关于〈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</p> <p>2、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经营范围及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</p> <p>3、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</p> <p>4、《关于提议召开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</p>

董事会根据规定及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，相关事项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。

（二）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，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，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和授权，全面、及时地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，分别是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。2023 年度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计召开 8 次会议，

其中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，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，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，各委员会委员认真开展工作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，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要求规范运作，发表相关意见，各委员会忠实、勤勉履行义务，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持和依据。

（四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独立董事 3 名，具备工作所需财务、法律及专业知识，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勤勉尽责，与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，确保及时获悉公司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会议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。公司独立董事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，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；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，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，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、薪酬激励、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。

（五）公司信息披露情况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，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披露工作，公司信息披露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，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，确保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保证了所披露信息的准确性、可靠性和有用性。

（六）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

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，在遵守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，多渠道、多平台、多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。

公司积极响应业绩说明会常态化号召，年内举办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、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和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，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，就业务发展规划、主要财务状况等投资者关注事宜予以重点说明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维护了股东利益及上市公司形象。

此外，公司通过接待投资者调研、接听投资者咨询电话、回答投资者 e 互动问题等多种方式，多渠道与主要股东、机构投资者和广大中小股东充分开展互动

交流，及时回应市场关切，全方位、精准化展示公司发展全貌和投资价值，以确保外界对公司的经营情况、业务发展以及战略布局有清晰、准确地认识和理解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和认同感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开展“我是股东，走进上市公司”投资者线下参观与交流活动，组织 30 余名投资者走进京源环保，并与高管团队深入交流，丰富了公司与投资者交流互动的形式。

（七）内部治理和风险控制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，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，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流程，通过日常监督及专项监督相结合的方式，实施具体的检查工作，并持续组织业务部门对内控设计及执行情况进行建议优化，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，提升内控管理水平。重点关注公司在对外投资方面的风险控制，督促公司完善资金管理制度，建立健全投资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，有效保障和规范投资理财行为。

三、2024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确保董事会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。进一步发挥战略引领作用，完善董事会决策机制，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前瞻性。从战略高度把控全局，带领公司管理层全面推进战略部署，深耕主业谋创新，加强研发投入，夯实业务基础，积极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，以长期投资价值来回馈全体股东。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：

（一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，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将会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勤勉尽责，依法履职，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，规范运作，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规范信息披露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

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，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继续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

度与及时性。继续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，多渠道、多层次地与投资者沟通交流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和谐、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。

（三）推进募投项目建设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

2023 年度，公司及时履行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。2024 年公司将贴近市场，积极推进可转债募投项目进展，并将继续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，保证监管协议得到有效执行，维护公司募集资金安全，及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予以披露。

（四）提高公司内部管控能力

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，提升内控管理水平。公司将根据监管机构等监管要求及相关规定，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，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，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，优化内部控制环境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，有效防范各类风险，促进公司规范、健康、可持续发展。

（五）资本运作方面

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发展，重点围绕主业积极进行产业投资。同时，加强横向和纵向并购，横向并购：重点以整合同行业的产业资质和市场等资源为主；纵向并购：重点关注产业上游具有竞争优势的技术研发、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企业。公司将凭借资本市场的有利平台，采取定向增发、引入战略投资者、设立产业基金等多种方式，在市场和技術方面促进主业发展，推动产业链延伸和资源整合，做强做优环保产业。同时，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，做好市值管理与市值维护，促进公司价值持续增长，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。

江苏京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9 日